

枣庄学院

实验室管理处通知

(2020) 5 号

关于做好端午节放假期间 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教学部）：

根据学校《关于2020年端午节放假安排的通知》要求，为进一步做好端午节假期及疫情防控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防范实验室安全事故，保障师生平安健康，现将端午节放假期间实验室安全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1. 开展端午节假期前实验室安全检查

各学院及实验室负责人务必做好实验室安全工作，加强领导，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，组织相关人员开展端午节假期前实验室安全大检查，建立安全隐患台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。

2. 做好假期仍继续使用实验室的安全管理

遵循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、“谁使用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假期仍继续使用的实验室，必须明确相关安全负责人，并向所在学院（教学部）登记备案，掌握假期期间从事实验的教师和学生信息，要求遵守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，严格执行实验室管理及操作规范。假期按照学校防疫要求继续切实做好实验室疫情防控工作。在使用期间，严禁人员脱岗，危险性实验应至少2人在场，实验过程中应提前做好应急物品。严格执行操作规程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3. 做好安全防火、防盗、防事故检查

各实验室根据本室的情况，健全安全防范管理制度，落实“三防”（防火、防盗、防事故）责任人，检查设备器材完好性，检查防火、防爆、防盗、防事故等方面的安全措施执行情况，发现问题及时报告，及早消除各种险情隐患。实验室应注意把贵重物品、大型仪器设备、计算机等存放场所的防火防盗工作落实到位。

4. 做好安全用电、用水检查

各实验室的安全用电用水等工作由实验室管理人员负责，检查供电供水设施的完备性和安全性，做好应急措施和防备手段，及早发现及时处理安全隐患。放假期间，关闭所有不使用设备的供电（需24小时开机的仪器除外）、供水；做好实验室供水设施的安防工作，预防跑水、冒水、漏水等事故的发生。

检查实验室用电线路，对于裸露或存在漏电危险的电线，请及时更换，接线板做好固定，避免多个串联或超负荷用电。

5. 做好危险化学品的检查

各相关实验室对危险化学品（含管制类化学品）严加管控，做好出入库及使用量登记记录，任何人不得将此类物品私自带出实验室。各类危险化学品必须分类存放、上锁保管，严禁随意放置，保管责任落实到人。

6. 做好环境卫生检查

各实验室应按要求把与实验室无关的杂物清理干净，实验室家具、仪器设备摆放整齐，桌面、仪器无灰尘，地面无尘土、无积水，无纸屑等垃圾。不得堵塞逃生和消防通道。

7. 其他事项

请各学院（教学部）高度重视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在放假前对每一个实验室进行无死角、全覆盖的安全排查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确保实验室安全。并于2020年6月24日前将本单位假期期间仍继续使用实验室名单（含安全负责人及联系方式）发送邮箱 zzusyglzx@163.com。

如遇突发事件和异常情况，及时上报相关信息，联系电话：63228，655289（手机小号）。

实验室管理处

2020年6月23